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苏人社函〔2013〕431号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同意 扬州市邗江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为江苏 省创业示范基地扬州基地大学生创业园的批复

扬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你局《关于申请省级大学生创业园的请示》（扬人社发〔2013〕223号）收悉。经研究，同意扬州市劳动就业服务中心投资建立的扬州市邗江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为江苏省创业示范基地扬州基地大学生创业园。希望你局进一步加强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创业扶持政策，健全管理服务制度，丰富创业服务内容，增强创业服务能力，努力营造一流的创业环境。要充分整合各类资源，拓展创业服务功能，大力转化有发展潜力的大学生创业项目，着力培育符合产业政策的技术创新型中小企业，鼓励和扶持大学生创业就业，为我省创业促就业工作做出更大贡献。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3年9月29日

抄送：省财政厅，扬州市人民政府，扬州市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扬州市邗江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3年9月29日印发